

证券代码：835401

证券简称：杭摩集团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事项一：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杭汽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向中国银行安吉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

事项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摩科技新材料（阜阳）有限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8000 万（本次增加 3000 万）。

上述贷款业务为循环贷款，公司为上述贷款事项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杭摩科技新材料（阜阳）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9月27日

住所：安徽省阜阳市颍东区口孜镇煤基新材料产业园裕东路9号

注册地址：安徽省阜阳市颍东区口孜镇煤基新材料产业园裕东路9号

注册资本：73000万元

主营业务：酚醛树脂、甲醛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法定代表人：沈晓音

控股股东：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沈晓音、沈琛聪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是

关联关系：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等级：安徽省3A信用等级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528,095,440.93元

2022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1,125,150,264.67元

2022年12月31日净资产：222,535,176.26元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85.44%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85.44%

2022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1,183,175,636.45元

2022年12月31日利润总额：-440,200.97元

2022年12月31日净利润：4,970,900.67元

审计情况：已审计

#### 3、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杭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4月24日

住所：浙江省安吉县天子湖现代工业园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天子湖现代工业园高禹园区1幢401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主营业务：摩擦材料，离合器面片，纸基离合器面片，汽车制动、传动配件、纤维增强新材料，水性粘结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法定代表人：沈琛聪

控股股东：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沈晓音、沈琛聪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 4、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等级：浙江省2A信用等级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6,946,634.84元

2022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16,019,446.43元

2022年12月31日净资产：20,441,287.49元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44.67%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44.67%

2022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11,675,441.08元

2022年12月31日利润总额：1,396,730.33元

2022年12月31日净利润：1,218,663.09元

审计情况：已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事项一：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杭汽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向中国银行安吉支行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

事项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摩科技新材料（阜阳）有限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8000 万（本次增加 3000 万）。

上述贷款业务为循环贷款，公司为上述贷款事项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四、董事会意见

##### （一）担保原因

根据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资金需要及项目建设需要增加流动资金，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

#####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担保系为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之需要，同时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偿债能力有充分的了解，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内。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解决子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0	0.0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52,931.00	61.34%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	11,000.00	12.75%

保余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46,031.00	53.35%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0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0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00%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